

校系(組)、學程資料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				評分項目	佔甄審 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85商設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備審資料審查	4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85-203	招生名額	2	面試	60%	2	優待加分比例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106/6/2	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	750元	--	--	3	--
				--	--	4	--
繳交資料	1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。 2. 自傳。 3. 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：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 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)。			備 註	1. 本系是一個以圖像溝通的學系，培育視覺 藝術與文化創意整合之藝術設計人才。2. 實 施實習與證照 制度。 3. 畢業出路：遊戲動畫/文創商品/視覺傳達 /產品包裝等設計師、文化事業美編、幼教機 構或畫室藝 術教師、美術館導覽與展場規劃、藝術或 設計工作室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20%。2. 自傳15%。3. 讀書計畫 15%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之作品資料50%。 面試採團體面試，旨在考評適性適才的學生。						